

南京理工大学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文件

国资〔2025〕3号

关于开展2025年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修 基金项目 and 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项目 申报的通知

各单位：

为保障大型仪器设备设施良好运行，推动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支持全校师生充分利用大型设备资源，提升大型设备设施使用效率，根据《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修基金管理办法》（南理工资〔2023〕34号）、《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管理办法》（南理工资〔2018〕559号），现启动2025年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修基金项目和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5年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修基金项目申报

为进一步加强全校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的管理，保证设备设施运行良好，提高使用效益，学校设立了大型仪器设备维修基金（以下简称“维修基金”），现组织开展2025年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修基金立项工作。

（一）申报范围及内容

维修基金的申请对象为军工关键设备设施或纳入学校“大型仪器设备共享管理平台”、面向校内外开放共享、使用效益突出的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的维修维保与技术升级改造，重点支持校院两级公共平台。原则上设备管理单位有自筹配套的项目优先。

（二）申报方式

1. 维修基金实行项目申报制，申请人需填写《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护项目申请表》（附件1），说明维护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设备设施历史运行管理情况及开放共享情况、预计使用效益以及预算依据等内容。

2. 单台套设备维护费用超过5万元的，需调研三家厂家报价，并提供带有公司印章的报价单。

（三）相关管理及要求

1. 项目批准后，申报单位应及时组织实施。项目完成后，应组织至少三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专家进行现场验收，申请人对设备设施维修改造前后的运行状态、核心参数指标和经费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并提交《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护验收报告》（附件2）及相关支撑成果，经单位负责人审核后，连同维修合同（附维修清单）和发票，报国资处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报销。

2. 维修基金资助的所有项目要在当年度执行完成，并于11月底前向国资处提交验收报告，未执行的经费年底统一收回，并不再资助。

3. 维修基金实行专款专用，按照学校财务制度统一管理，对未按规定使用、弄虚作假的行为，视情节给予通报批评、追回和停止经费使用等处理措施。

请各单位汇总本单位申请表（附件 1），并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前报送至国资处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科。

联系人：张宇 贺薇 电话：84315407

二、2025 年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项目申报

（一）申请对象

开放基金的申请对象为全校教学科研人员、实验技术人员以及经导师推荐的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高年级本科生。导师和学生不得重复申请。

（二）资助范围和额度

1. 开放基金实行项目管理制，用于资助教学科研使用仪器设备。

2. 涉及的大型设备均应已纳入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共享管理平台网站（<http://dxyq.njust.edu.cn/>）。

3. 2025 年重点面向：（1）三年内新引进青年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和科学研究；（2）上一年度测试费使用超过 10 万元、测试量大、科研项目有限的教师；（3）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高年级本科生开展的研究和创新性实验项目。

4. 开放基金按年度申请，每年只限申报 1 个项目，每个项目资助金额不超过 1 万元，上年度尚未结题的不得申报。

（三）申请流程

1. 申请人根据实验需求填写《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申请书》（附件 3），按时提交至国资处。

2. 测试费申请表格中“上年度测试费使用情况”一栏可通过系统后台“我的日志-实验记录”版块与“我的学生-学生实验记录”版块按“2024.1.1—2024.12.31”时间区间搜索汇总所得。

3. 机组人员不得申请使用本机组设备的开放基金（机组系指该大型仪器设备所在实验室），鼓励跨学科跨学院申请。

4. 国资处组织对开放基金的申请进行评审，确定支持的项目及经费额度，经网上公示后实施。

5. 开放基金期满后项目组应及时提交《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资助项目总结报告》（附件4）。

（四）相关财务管理

1. 开放基金设立专用账户，由学校按财务制度统一管理。

2. 获批开放基金的用户向国资处申请经费本授权，进行校内转账报销。

3. 对未按规定使用开放基金、弄虚作假的行为，视情节给予通报批评、追回和停止经费使用等处理措施。

（五）绩效管理

1. 申请人及机组应定期对开放基金的使用产出进行数据统计。

2. 对于使用开放基金进行测试研究取得显著成果的，在后续申请开放基金时给予优先考虑。

（六）其他要求

请各单位汇总本单位申请书，于2025年3月14日前将《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申请书》（附件3）报送至国资处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科。

联系人：严瑞 贺薇 电话：84315832

附件：1. 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护项目申请表

2. 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维护验收报告
3. 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申请书
4. 南京理工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基金资助项目总结报告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2025 年 2 月 23 日